

广西师范大学化学与药学学院

教学〔2020〕7号

广西师范大学化学与药学学院课程思政规划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室《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等文件的精神。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在人才培养中将价值塑造、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三者融为一体，全面推挤我院课程思政建设工作，特制订化学与药学学院课程思政规划方案。

一、课程思政公开课示范引领

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教师是关键。学院将加强教师课程思能力建设，每学期举行1-2次优秀教师课程思政全院公开课，对全院教师，尤其是青年教师起示范引领作用。并将课程思政元素引入全院青年教师比赛，以赛促学。

二、开展“课程思政”教学大纲修订工作。

在学院有目的、有计划的开展推进各门课程，以“课程思政”为引领的教学大纲修订工作。从核心基础必须课开始，逐步扩大到全院所有课程。明确每一门课的教育功能，落实每一位教师的育人职责。课程团队要深刻领会和准确把握中央对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提出的新目标、新任务和新要求，积极开展“课程思政”教学大纲修订，从源头、目标和过程中强化所有课程都有“育德”功能的教育理念；从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上体现育人和价值塑造，充分梳理各门课程的思政教育内容，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做人做事的基本道理和要求融入课程教学。

三、培育“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开展学院“课程思政”示范课遴选建设工作，每学年在学院中遴选1-2门课程思政改革示范课程，坚持价值引领与知识传授相结合、课程教学与思想政治相结合、试点示范与推广应用相结合，明确建设目标、任务，制定实施步骤。

四、建立“课程思政”考核评价体系

建立动态化、常态化、滚动式评价模式，采取常听评课中期检查、观摩示范课、专项督导、交流检查等形式，强化“课程思政”工作考核评价制度化建设，着力形成“课程思政”试点的经验做法。把教师参与“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情况和“课程思政”效果作为学院专任教师本科教学考核、评优奖励的重要依据；改革学生的课程学习评价方式，把价值引领、知识传授、能力培养的教学目标纳入学生的课程学习评价。

五、完善激励机制

学院划拨专项经费保障“课程思政”工作调研、学习、课程改革立项资助及教学研究工作的开展。以课程改革项目的方式对思想政治理论课示范课程、通识课程改革示范课、专业课程改革示范课进行立项资助，通过立项资助的形式推动课程思政改革建设。

广西师范大学化学与药学院

2020年12月29日